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 
8樓

承辦人：夏子清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85

電子信箱：sz187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北政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530043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114學年度第二學期體育學生獎助學金辦法1份 (42251025\_1153004326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為轉知財團法人永長興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「114學年度第2學期體育學生獎助學金辦法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財團法人永長興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115年3月17日115永長興字第1150317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獎助學金係為支持體育良性發展，鼓勵學生積極參與體育活動，相關內容說明如下：

(一)申請對象（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）：

- 1、全臺國小、國中及高中在校學生，積極參與足球、棒球或田徑校隊活動，每週練習達3次以上，且出席率達80%。
- 2、經教練或領隊推薦。
- 3、家庭經濟弱勢。
- 4、學業成績：高中及國中學生學期平均成績達60分，國小學生學業平均成績達70分。

(二)獎助學金名額及金額：每校至多6名，每人每學期新臺幣

北政國中 1150326



\*OZAA1156002093\*

8,000元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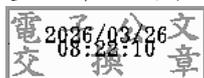
(三)申請方式：請掃描所附QR Code，並依規定上傳相關申請文件。

(四)注意事項：本案採隨到隨審方式辦理，經費用罄即停止受理申請。

三、檢附「財團法人永長興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114學年度第2學期體育學生獎助學金辦法」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37

線